

# 河北北方学院党政办公室（通知）

校办字（2023）13号

## 河北北方学院 党政办公室转发教务处《2022-2023 学年第 二学期期中教学检查工作安排》

各教学单位：

现转发教务处《2022-2023 学年第二学期期中教学检查  
工作安排》，请遵照执行。

附件：2022-2023 学年第二学期期中教学检查工作安排



附件

## 2022-2023 学年第二学期期中教学检查

### 工作安排

为全面了解和掌握开学以来学校本科教学的整体情况，及时发现和解决教学过程中存在的问题，总结教学中的亮点，促进本科教学质量提高。根据学校教学工作安排，现就本学期开学教学检查相关工作安排如下：

#### 一、检查时间

2023 年 4 月 17 日-5 月 12 日

#### 二、检查内容

##### （一）课堂教学

加强课堂教学是全面提高教学质量的落脚点。各教学单位要高度重视贯彻党的教育方针、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要求，教育师生严格遵守课堂教学相关规定，严格落实教师是课堂第一责任人制度。在活动期间，检查学生出勤率、上课低头率、前排就座率和学生迟到早退现象，重点检查公共选修课；教师到课情况和教师课堂秩序治理情况。

##### （二）教学档案

各教学单位要对教学大纲、教学内容、教学设计、教学过程及论文指导工作等方面进行全方位排查过滤，严格按照贯彻党的教育方针、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要求及教学工作相关要求进行课堂教学等相关工作，要自查教学文件（教学计划、教学大纲、授课计划等）执行情况；教学资料（教学



任务书、授课教师名单、教案、理论课教学日志、实验课教学记录、集体备课、试讲记录、听课、学生作业、实验报告等) 完备情况; 教师调(停) 课等规范情况。

### (三) 毕业设计(论文)

各教学单位要高度重视毕业设计(论文) 工作的过程管理, 检查毕业设计(论文) 工作组织落实情况; 选题、任务书、开题报告、中期检查等材料是否齐全; 材料归档是否规范等。对 2023 届毕业论文(设计) 质量及管理工作中期检查, 主要检查论文进度和已完成环节的全部内容。

### (四) 实践教学

各教学单位要认真自查实验大纲、实习(实训) 大纲、实训操作规范、实习(实训) 安排及毕业论文答辩安排等是否完善、资料是否齐全, 实验室管理资料是否完备, 了解实习基地运行监管情况、实验课开出情况和实验设备运转情况等方面, 同时, 要重点检查实验室安全, 及时排除安全隐患, 保证实践教学正常运行。

### (五) 各类教学项目建设

对一流本科专业、一流课程、“课程思政”、教学团队建设等教学项目开展情况及实施效果进行检查。

(六) 教学常规工作完成情况。

(七) 本科生学业预警执行情况。

(八) 基层教学组织开展情况。

(九) 评估认证工作开展情况。



(十) 之前教学检查中所发现的问题、师生反映的教学相关问题的整改情况。

(十一) 各教学单位可结合本单位具体情况，适当增加检查内容。

### 三、检查方式

本次检查以各教学单位自查为主，学校督导组同步检查并对各单位自查情况进行核查。

#### (一) 各教学单位自查（4月17日至4月28日）

各教学单位针对本次期中教学检查的内容，组织实施检查工作，各教学单位领导、教学工作人员、二级督导员要组成专项领导小组，对本学期任课教师进行集中听课，重点关注教师从教行为的监督管理，教育引导教师以德立身、以德立学、以德施教，全面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教学单位要采取听课、自查、教师座谈会、学生座谈会等多种形式，全方位、全过程了解教学情况，完成各项目自查工作，总结自查情况并完成自查报告，于5月8日前提交教务处。

#### (二) 学校检查（5月8日至5月12日）

学校各级领导将深入课堂进行听课，通过视频监控看课，了解教师授课情况和学生学习情况。学校督导专家通过持续听课、针对指导的方式，帮助教师不断提高教学水平。

学校组织检查小组对各教学单位进行抽查和自查情况督查，并与单位领导交换意见，不断规范教学管理。

#### (三) 召开师生座谈会

4月28日前，各教学单位要组织召开师生座谈会，了解



教师授课和学生学习情况，认真核实和解决师生反映的问题，同时将有关问题和解决情况进行汇总、整理后报教务处。5月8日后，学校根据实际情况发放问卷、召开学生教学信息员座谈会，了解各单位之前所召集座谈会的情况，并就课堂教学、实践教学、教学管理等方面存在的问题广泛征求学生的意见和建议，加强信息反馈，以及时改进教学运行中的存在的问题和困难。

（四）各教学基地结合本单位实际参照本通知执行。

### 三、活动要求

（一）期中教学检查是学校严肃教学纪律、加强教风学风建设的重要工作，各教学单位应高度重视，严格执行学校各项规定并组织全面、深入的检查，各教学单位领导应深入教学一线，检查指导教学工作，及时解决教学过程中发现的问题，要安排专人负责，将检查工作落到实处。

（二）活动结束后，各教学单位要进行全面梳理，认真分析和总结检查中所存在的问题，及时反馈至师生，并提出切实可行的整改措施，形成书面总结报告，于5月26日前将纸质和电子版总结材料报送教务处。

